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

为了更好的贯彻落实深证局发[2016]15 号《深圳证监局关于开展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专项工作的通知》的重要精神和保护投资者权益的宗旨，更好地为中小投资者服务，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为重点，多渠道多形式开展投资者教育，引导投资者树立理性投资理念，提高风险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专项工作，现将 2016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具体内容汇报如下：

一、投资者保护机制的建设

为保证本次投资者保护工作形成良好氛围取得实效，我司成立了投资者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保护宣传工作的策划及实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部分有关部门的负责人为小组成员。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积极参与投资者保护宣传工作，确保了整个工作进程顺利开展。

同时，董事会办公室设立投资者保护专员岗位，不断完善投资者保护工作机制，形成既有部门牵头、专人负责又有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切实将投资者保护工作落到实处。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多渠道与投资者交流沟通，如设立投资者咨询电话（0755-33682137）和传真（0755-33683385-2137）、组织业绩说明会、在公司官网上建立投资者关系专栏，参与券商组织的策略沟通会，拓宽与投资者交流的渠道。

二、注重股东回报，落实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均提交到股东大会进行了审议，中小投资者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维护。

2016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83,208,746 股为基数，按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并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共计 38,320,874.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016 年 5 月 20 日，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中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健全，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维护。

三、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提升信息披露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地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的获取公司信息，不存在任何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四、严格履行相关承诺

公司严格遵守和履行承诺，持续披露相关承诺的履行情况，进一步增进与广大投资者之间信任，获得投资者的支持，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2016 年上半年，公司、控股股东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或延迟履行承诺的情况。

五、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工作

公司不断探索，积极采取多种方式方便投资者了解公司，对投资者的问题及时地予以解答。

1、公司保证投资者专线电话的畅通，对投资者反映的情况、提出的问题、意见和建议，予以热情、认真、耐心地给予回答并认真记录，并将建议和不能解答的问题及时上报相关领导，及时回应投资者的咨询。为投资者了解公司提供多渠道，公司也通过获取投资者的建议完善公司管理。

2、积极参与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

2016年4月公司举行了“201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充分实现上市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

3、热情接待投资者来访，开展与投资者的双向交流

(1) 公司认真做好股东大会登记、安排工作。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会议召开时间和召集方式以便于股东参加。

(2) 公司合理、妥善地做好中小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新闻媒体的接待登记工作。在介绍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时，不存在选择性地、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或泄露任何公司未公开披露的信息的情况，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报告期内，公司接待六批次机构投资者及相关媒体、研究机构的调研。

(3) 公司实行信息披露备查登记制度，对接受或邀请特定对象的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予以详细记载，内容至少包括活动时间、地点、方式（书面或口头）、单位、双方当事人姓名、活动中谈论的有关公司的内容、提供的有关资料等，并在互动易平台中予以披露。

4、完善投资者保护专栏

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投资者关系专栏内容的维护，董事会秘书对该栏目信息内容的合法合规性及整体工作负责。

在投资者保护宣传过程中，公司积极通过本专栏或其他方式宣传及转载了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关于“近期投资者关注热点50问”、对投资者关注问题的答复等相关资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收集整理、发布或转载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资料，保持栏目内容持续更新。

5、及时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互动易”，就投资者对已披露信息的提问进行详细的分析、说明和答复，对涉及或可能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投资者提问不进行回答。

互动易给公司和投资者提供了一个非常便捷高效的平台，投资者通过互动易直接与上市公司交流，公司及时地解答了投资者关注的热点问题，保持了沟通渠道的顺畅，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长期、稳定、良好关系的发展。2016年，公司继续在信息交流合法合规的框架内，及时答复投资者提问，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6、持续关注媒体报道，及时澄清不实信息

公司持续关注新闻媒体及互联网上有关公司的各类信息，并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于媒体上报道的传闻或者不实信息，及时进行求证、核实，及时澄清不实信息。

投资者保护是项长期工作，公司将在不断提升业绩的基础上，一如既往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健全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特此报告。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